

证券代码：874208

证券简称：华翔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刘伟清、周玉华、何建国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刘伟清先生，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8 年至 2000 年，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株洲冶炼厂全面质量管理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处处长；2000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株冶集团（证券代码：600961）董事会秘书；2001 年 4 月至 2012 年 11 月，兼任株冶集团（证券代码：600961）证券部部长；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3 年 11 月至 2018 年，任株冶集团（证券代码：600961）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会秘书、法律顾问；2018 年至今，任株冶集团（证券代码：600961）顾问；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华翔科技独立董事。

任职期间，刘伟清先生任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周玉华先生，196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会计

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任奋达科技（证券代码 002681）、雷曼光电（证券代码 300162）及*ST 深南（证券代码 002417）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华翔翔能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 30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任职期间，周玉华先生任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何建国先生，195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5 年至 1993 年，任湖南省机械工业厅科技质量处主任科员、副处长；1993 年至 1996 年，任湖南省农业机械研究所副所长；1997 年至 2000 年，任湖南省机械工业局科技质量处副处长、处长；2000 年至 2014 年，任湖南省机械行业管理办公室规划投资处处长、总工程师；2014 年至 2019 年，任湖南省机械工业协会会长、总工程师；2014 年至 2017 年，任湖南省机械工程学会副理事长；2019 年至今，任湖南省机械工业协会首席专家；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华翔翔能独立董事，2023 年 2 月 1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任职期间，何建国先生任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刘伟清、何建国、周玉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伟清	6	6	0	0	否	4

周玉华	1	1	0	0	否	1
何建国	0	0	0	0	否	0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刘伟清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6 月 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总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确定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9 月 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9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9 月	第二届董事会	《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	同意

月 22 日	第二次会议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并在基础层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最近两年及一期（2021-2023 年 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批准对外报出<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独立董事周玉华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6 月 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总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	同意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确定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独立董事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未发生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未发生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刘伟清、周玉华、何建国

2024 年 4 月 29 日